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敏芯股份”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敏芯股份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出具《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4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294,96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199,960.3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131,524.77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068,435.6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出具了“天健验〔2023〕629 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62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313.15
二、募集资金净额	12,306.8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446.33
本年度使用金额	1,213.72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7,9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15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1.69
其他-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386.76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145.08

注：上表中合计值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向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

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74063	8,241.72	使用中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76100	6,220,455.11	使用中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6021110000080037	5,222,082.54	使用中
合计			11,450,779.37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7,900 万元。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确保募投项目款项及时支付，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 2025 年度累计置换的总金额为 731,547.96 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11月22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微差压传感器研发生产项目	8,306.84	73.15	73.15	2025年5月19日	2025年4月25日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类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类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9,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5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28 日
9,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 年 11 月 26 日	2026 年 11 月 25 日	2025 年 11 月 26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7890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	1%-2.5%	15.31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8208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6 月 25 日	-	1%-2.4%	38.28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443	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5 年 4 月 24 日	2025 年 7 月 24 日	2025 年 7 月 24 日	-	1%-2.2%	5.48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78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5年7月10日	2025年10月14日	2025年10月14日	-	1%-2%	21.04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393	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3月9日	-	1,500.00	1%-1.95%	-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394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6月8日	-	3,000.00	1.2%-1.95%	-
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5,000.00	2025年10月17日	满七日后随时支取	2025年11月26日	-	0.83%	4.61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7707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年7月31日	2025年1月22日	2025年1月22日	-	1%-2.7%	38.84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14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2月18日	2025年5月19日	2025年5月19日	-	1%-2.2%	12.39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550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年5月23日	2025年11月24日	2025年11月24日	-	1%-2.2%	33.45
昆山灵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393	结构性存款	3,400.00	2025年12月8日	2026年3月9日	-	3,400.00	1%-1.95%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

投资项目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情况

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募投项目“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 600 万只生产研发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公司拟通过提供无息借款的方式将募集资金划转至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灵科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所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借款手续办理以及后续的管理工作。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

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重大违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拓



胡晓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3.7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0.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车用及工业级传感器 600 万只生产研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119.84	208.33	-3,791.67	5.21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微差压传感器研发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8,306.84	8,306.84	8,306.84	1,093.88	3,451.72	-4,855.12	41.55	2026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306.84	12,306.84	12,306.84	1,213.72	3,660.06	-8,646.7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之“（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之“（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之“三”之“（八）”之说明